

# 堅守與調適：美國文理學院發展趨勢研究\*

張紅峰 劉懿德

**[提 要]** 文理學院是美國高等教育系統中卓有特色的組成部分。長期以來，由於市場的競爭性、學生的職業化訴求以及財政上的壓力，文理學院的理念和目標變得模糊不清，部分學院“向上漂移”或轉變成專業型院校。儘管如此，更多的文理學院依然能夠堅持核心信念，有意識地將文理和專業教育整合成為一種新的模式。在未來發展中，文理學院要充分利用小而精的特色，構建生師學習共同體，在生師合作研究中激發學生的想像力，不僅培養學生為生活做好準備，而且要為學生以後的專業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關鍵詞]** 美國文理學院 核心信念 專業教育 學習共同體 小而精

**[中圖分類號]** G649.712 **[文獻標識碼]** A **[文章編號]** 0874 - 1824 (2016) 03 - 0054 - 09

文理學院起源於盎格魯—撒克遜傳統的寄宿制教育，在美國多元而龐大的高等教育體系中，是非常具有特色的一類高校。許多文理學院以歷史傳統悠久、學風淳樸嚴謹、教學環境幽雅、本科質量一流而盛譽美國。長期以來，文理學院與眾不同的特性體現在：課程主要集中在文理學科領域；小規模、寄宿制、緊密的師生關係；較少關注與職業準備密切相關的專業領域，等等。<sup>①</sup>然而，這些特徵同時也為學院體系帶來挑戰。如，小規模意味著更大的競爭，許多綜合研究型大學和職業市場只會特別關注少數精英文理學院的本科畢業生。伴隨著教育環境的變化，很多文理學院的辦學理念則愈發受到挑戰。<sup>②</sup>大衛·布倫尼曼（David Breneman）在 1990 年提出了一個令人深思的話題：“我們的文理學院正在消失嗎？”<sup>③</sup>時過二十餘年，美國高等教育的結構發生了很多變化，也到了我們重新審視布氏命題的時候了。

## 一、文理學院核心價值信念的形成

美國高等教育的歷史肇始於 1636 年哈佛學院的建立。1620 年，百餘位虔誠的清教徒橫跨大西洋來到美洲大陸。他們渴望建立像在英格蘭一樣生活在知識的世界中，並將這些知識世世代代

\* 本文係澳門理工學院項目“變革中的精英小大學：美國文理學院發展趨勢及對澳門的啟示”（項目號：RP/OTHER-01/2014）的階段性成果。

傳承下去。<sup>④</sup>哈佛學院無疑是這些知識的結晶，創辦者們在劍橋大學的學習經歷，使整個學院的模式都蒙上了英式的教育傳統。哈佛學院創辦以後的兩百年裡，學院和宗教存在著緊密的聯繫。宗教思想控制著學院，哲學依附著神學，教師以宗教的思想塑造著學生的靈魂。十七世紀的牛橋大學，荷馬史詩、亞里士多德的倫理學等都是大學生的必讀之作，而教師更像宗教場所的規訓者，教學方法也都是以抄寫、背誦、默寫、朗誦智者的名著為主。傳承自劍橋母體的哈佛學院自然也不例外，清教徒們以此為典範，將方法引介到學院的課堂教育中。<sup>⑤</sup>正如英格蘭人所受到的紳士博雅教育一樣，美國建國前後的學院教育也是一種典型的博雅教育。十九世紀的英國神學家紐曼將博雅教育看作是“心智、理智和反思的操作活動”，以心智訓練、性格修養和理智發展為目標。同樣，學院的培養目標中也體現著對學生靈魂的啟蒙，“一所學院首先應該是養成品性的場所，是培育智慧和道德習慣的場所，所有這些習慣共同形成使人能過對自己而言是最好的生活的基礎……建立哈佛的首要的和最重要的目的，是為了其學生靈魂的善。”<sup>⑥</sup>十八世紀和十九世紀初期在美國各地如雨後春筍般湧現的學院，一直都在信守著啟迪心智和傳統記憶、背誦等教學手段相結合這樣的美麗神話，並致力於成為將民主思想和紳士教育有機結合的文明驛站。

南北戰爭以後的幾十年間，美國高等教育發生了翻天覆地的變化，主要表現在兩個方面：其一是高等教育機構與制度的世俗化（secularization）。舊的教育秩序在一些新的教育哲學思想（如實用主義）的引導下被重構，學院與宗教走向分離。“人們日益認識到，擺脫宗教控制有利於大學的管理，堅定的宗教信仰也不再被視為學生品德發展的核心。”<sup>⑦</sup>其二是出現了一類重要的高等教育機構——具有研究職能的大學。十九世紀初，德國柏林大學的誕生讓研究理念拓展了大學原本擁有的意涵，當時的許多德國大學教授也認為，自己的主要工作是致力於本領域的知識創新和延伸。<sup>⑧</sup>十九世紀上半葉，大批美國人到德國學習這些嶄新的學術思想，並將之帶回國內。於是，十九世紀後期的哈佛大學、霍普金斯大學、加利福尼亞大學、康奈爾大學等率先接受了德國大學的研究理念並將其逐漸制度化。正當學術研究之風在美國如火如荼之時，一種專業或職業的教育也開始在美國生根，並通過 1862 年莫雷爾法案的頒佈，聯邦向各州贈送土地以直接發展當地的農業與機械工藝。在德克薩斯大學內部，種植、棉織、魚苗培育等也都直接搬上了課堂。<sup>⑨</sup>進而，大學的基本任務已經拓寬至研究和社會服務，許多學院也很快轉變為擁有研究理念的大學模式。而依然存在的文理學院繼續實行著博雅教育，這樣的人才培養理念，在美國國內仍然擁有基礎性的地位，但以培養心智為主要目標的寄宿制模式，也無可避免地受到研究理念的衝擊。一種思想認為，即使是最聰明和最訓練有素的學生，要在四年內掌握人類知識的最淺顯的要點，也是難以置信的。<sup>⑩</sup>所以，在文理學院的人文和科學領域，教師也全神貫注於特定的學術領域，通才型的教師逐漸淡出人們的視野，學院開始在研究方面對教師寄予希望。影響最大的是，新發展出來的社會科學也開始利用自然科學中的研究方法，在價值趨向上與人文學科漸行漸遠。而針對自然科學的發展態勢以及其自身存在的弊端，在美國形成了一場教育哲學思潮上的科學主義與人文主義之爭。以芝加哥大學校長赫欽斯為代表的博雅教育倡導者，大力推行名著學習和選讀，那些中世紀和現代的歐洲哲學和文學作品又開始被系統地研究和講讀，如莎士比亞、但丁、康德、黑格爾、維特根斯坦、歌德等大師的作品成為那個時代古典名著的範本。同時，哈佛在 1946 年倡導的通識教育計劃、里德學院 1924 年推出的人文學科教程、聖約翰學院於 1932 年推廣的名著學習計劃等課程發展，都表達了本科教育應該走向何方的願望。無疑，藝術人文思想突破了科學、專業的束縛，並以全新的方式宣告了人文主義的品質和內涵就是為了使人能夠為生活做好準備。<sup>⑪</sup>

世俗化以後的人文主義，同時在小型文理學院以及綜合性大學結出了碩果。但是，不可否認，博雅理念和職業主義（vocationalism）在美國近現代史上始終膠著在一起。早在研究和服務理念誕生之前的十九世紀前後，一些新興學院就開設了工程類的課程。1800年，百分之二的青年人進入學院學習。他們中年輕一些的是南方地主和北方商賈的孩子，年齡長一些的則是城市精英——牧師、律師和醫生的孩子，其學習的目標就是為了像他們的長輩一樣擁有專業技能。<sup>②</sup>在隨後的時間裡，職業思想在大學生的學習觀中有增無減。截至1910年，全美三分之一的大學生學習傳統的博雅課程，而三分之二的學生修讀與職業密切相關的專業，如工程、會計等。<sup>③</sup>隨著工業化時代的來臨，大學在其研究理念的支撐下，當之無愧地承擔起培養專業化人才的重任，並開始採用實驗的、實證主義的研究方法。除了原有的牧師、醫學、法律等專業範疇，教育、新聞、工程、科技農業、藥學等也被作為新的專業類型。一般來說，專業都會設置新的標準，並需要通過相應的資格測試，而本科畢業生則被認為不具備直接進入工作崗位或專業研究的資格，所以，大學中的醫學院、法學院等專業學院傾向於招收文理學科領域的學士學位生，因為這些學生具有廣博的基礎知識和能力。<sup>④</sup>1828年的耶魯報告也重申了本科教育的博雅理念，認為博雅教育重在強調“心靈的裝備與規訓”，學院的目的是要形成品性（character）和培養領袖，專業訓練也許對一個人的工作生涯很重要，而博雅理念則對未來的生活更加關鍵。<sup>⑤</sup>文理學院中所蘊含的新元素也使教學方法得到了改變，經驗性的手段在小規模的教室中經常採用，師生保持著非正式的教學過程和開放式的質疑與討論。關於威廉姆斯學院傳奇人物馬克·霍普金斯的諺語又回到耳際：蹺蹺板的兩端坐著霍普金斯（教授）和學生。文理學院的年輕教師也像研究型大學一樣，在研究領域適用新的研究方法，但他們更會和老教師一樣，將探尋倫理道德本源意義的教學放在中心位置，他們認為其職責就是培養能夠為未來一生做好充分準備的“全人”。<sup>⑥</sup>進入二十世紀以後，文理模式、研究模式、專業或職業教育模式在美國各自尋找到自身存在的依據。文理學院的培養目標並不僅僅是為職業生涯做準備，而更主要是為世俗生活做好準備，這一核心價值信念在學院共同體內部得到普遍認同，而藝術、人文、社會科學、自然科學等文理領域則共同構建了保護這一信念的基石。

## 二、當代文理學院所面臨的挑戰

文理學院所堅持的信念在美國高等教育範圍內獨樹一幟。這種非常注重院校對學生核心價值的培養和影響的社會心理學關係，成為諸多文理學院的主要特質，如包括：對教學和學生發展的關注、對精神生活的普遍重視、智力體驗的分享、生師之間的頻繁互動等。<sup>⑦</sup>許多研究也對類似的特質給以支持，阿斯汀在調查中發現，文理學院的學生和其他類型的學院及大學相比，在教學和通識教育課程上具有更高的滿意度。<sup>⑧</sup>還有一些證據表明，文理學院學生的課堂內外的參與度更高，等等。當代的這些研究都有力地證明文理學院提供了高質量、富有特色的本科教育。

然而，近幾十年來，文理學院也確實面臨著許多威脅。如：寄宿制教育成本的不斷增加，新型教育形式——在線教育、非盈利教育課程的出現，知識的市場化，等等。當然，最大的威脅還是前面提及的以職業為導向的學術課程的轉變。到了當代，這種影響已經不僅僅是在整個高等教育系統內發生，而是重點體現在文理學院的轉向及學院內部的變化。1990年，大衛·布倫尼曼發現只有212所美國的學院機構仍然符合文理學院的學位授予標準，而許多歷史上傳統的文理學院已經轉變為以職業為導向的專業型學院，學生主要集中在專業領域（professional fields），如商科、護理、新聞、工程等，而不是語言、歷史、藝術、生物學、政治科學等為代表的文理領域。<sup>⑨</sup>十年前，

聯合學院（Union College）的教師們在準備州內的教育質量認證時，也對學院的使命陳述表達了質疑：“我們的角色是教授批判性思維的技能或者傳授給學生可以發展他們自身品行的智慧和傳統嗎？或者是向著不斷變化的世界開啟學生心靈的窗戶和訓練他們應對不斷擴充的學術領域和知識嗎？或者是在語言、政治科學或生物學方面培養學生，而讓他們進入法學院和醫學院嗎？我們能在多樣化的世界中傳授價值嗎？”<sup>⑩</sup>類似的問題已經開始對博雅教育的本質特點和功能產生了懷疑。而路易士·莫納德 2001 年所作的統計也進一步說明了文理學院在學位授予上所面臨的趨勢。“美國全國範圍內，20% 的文學士（B.A.s）集中在商科，10% 是教育，7% 是衛生專業。此外，修讀英語專業的文學士從 1970 年的 7.6% 降到 1997 年的 4.2%；而數學專業則從 3% 滑到 1%。”<sup>⑪</sup>專業主義者為了豐富自己的理論，甚至提出以哈佛大學前校長艾里奧特（Charles W. Eliot）所推出的自由選課理念作為專業教育未來發展的目標：第一，在學習領域的自由選擇；第二，在任何單一的學科領域都要擁有學習不同學術範疇的機會；第三，個人要形成自我習慣和引導自我行為的責任。<sup>⑫</sup>艾里奧特的觀點實際上認為，博雅教育不可能簡單地由學科來認定，而應該將之作為一類心智探究的精神，但其根本上還是從專業認識出發的。因為學生在本科階段無法窮盡所有文理領域的知識，所以要實行類似自由選課制度的前專業訓練。布倫尼曼的研究同樣表明，在日益變遷的教育環境下，文理學院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文理教育已經處在“正在消失”的危險當中。

美國高等教育的多樣性，一直以來被認為是美國高等教育的優勢所在。當前，在院校聲望分層以及各種競爭壓力的影響下，文理學院愈來愈追求享有卓越的名聲以及關注職業和市場。然而，歷史的慣性告訴我們，如果文理學院一旦在根本上轉向研究型大學、綜合性學院或社區學院的模式，那麼將在社會和公眾面前喪失自己的特色和選擇，美國高等教育也會變得缺乏靈活性，很難再適應多元社會的教育需求。事實上，為了增加自身的競爭力，安提俄克學院、里德學院、聖約翰學院等都在本科教育方面做了變革和嘗試。正因為文理學院的小而精、私立性質下政策的靈活性，而且專注於本科教育，所以這些學院很容易開設一些實驗課程，採用經驗的方法，並能對很多專業資格的要求做出反應。與院校以外的職業需求相聯繫，增加實踐性的學習機會，並非完全排斥了傳統的學習策略和相對集中的人文、科學課程，而是在原有模式上的一些補充。<sup>⑬</sup>於是，在美國文理學院的內部，正在潛移默化地發生一些改變。一種依然強調博雅教育理念，同時適時補充相應專業課程的做法，在許多文理學院中成為現實。傳統博雅教育的理念強調為生活做好準備，需要學生擁有廣博的視野和意識、準確清晰的思維與交流、批判性的分析方式。而這些看起來和關注學院以外的世界並不矛盾，甚至可以相互聯繫，在新的變化形勢下嘗試著走下去。

雖然如此，但在現實中，由於應對招生的要求，一些文理學院為了適應報考學生提前應對職業市場的心理，大幅消減了文理課程的比例。更有甚者，有些院校直接背離了原有博雅教育的基礎，改變成綜合學院或碩士型大學。當然，還有部分學院保留了博雅教育的使命陳述，而在實踐中已經基本靠向了以職業為導向的教育模式。前面對聯合學院使命的質疑，也恰恰說明了現實中的某些變化。當文理學院面臨這些轉變的時候，實際上也是對文理學院的核心信念產生的挑戰。究竟文理學院在保持傳統理念的同時，如何調整和適應當前的變化？是如布倫尼曼所言的“正在消失”，逐漸轉變成其他的教育形式？或者是在學院內部的合理演進？這些還需要進一步思考。

### 三、高等教育系統內的均衡與調適

歷史總是在博弈中前行。美國高等教育作為一個多樣化的高等教育系統，其內部也在維持著

各種各樣的均衡，系統內外的任何變化都可能打破一種平衡，而引致另一種平衡。從布倫尼曼的研究來看，傳統的文理學院正逐漸改變原來的身份，截至 1990 年僅剩 212 所。如果認可了布氏所言的“正在消失”的概念，那麼高等教育系統中的均衡將以一種高教機構類型的消失作為最後的結果。阿爾比恩學院的研究者貝克（Baker）等在 2012 年對 212 所 1990 年統計的文理學院做了深入的分析，“發現只有 130 所還是‘真正’的文理學院（91 所屬於 I 型文理學院，39 所屬於 II）<sup>24</sup>，9 所原來屬於 I 型的文理學院轉變成 II 型文理學院。同時，130 所中，一部分學院在專業領域授予的學位沒有變化，而 54 所學院所授予的專業學位數量出現了下降。此外，在 82 所已經不被稱為文理學院的院校中也出現了不同的趨勢：一部分因為財政困難併入其他大學，如夏威夷羅亞學院併入夏威夷太平洋大學以及巴羅特學院併入德保羅大學；另外 36 所學院發生向上的漂移（upward drift），如變成碩士型大學；當然，還有一些學院只是因為專業學位超出本科學位總數的 60% 而不被認為是文理學院。”<sup>25</sup>僅僅從數量上看來，文理學院的發展趨勢確實是越來越少。然而，當我們仔細觀察，就會發現剩下的 130 所文理學院中，並不是所有的專業學位都在增加，有一些反而保持不變，甚至有 54 所學院專業學位變得更少。由此可見，文理學院內在傳承的信念也起到很大的作用。另外，有些已經轉型的文理學院中，形式也是多種多樣的，原因也非單純的經濟壓力和職業化趨勢。以此而言，布倫尼曼的命題儼然可以轉化為：文理學院如何通過變化和調整，才能適應當前的社會、經濟環境，以及對未來的學生和家長保持足夠的吸引力？

雖然文理學院應該在美國高等教育系統中擁有自己的傳統的地位，但不斷變遷的環境，也讓文理學院反思自身的處境和如何調整的方略。實際上，很長一段時間以來，市場的競爭性、學生的職業化訴求以及財政上的壓力，都使得文理學院的理念和目標變得模糊不清。尼利（Neely）甚至描繪了一幅令人失望的場景：少數精英文理學院享有經濟上的特權，但自我封閉，對整體高等教育的影響太小；很多處在第二層次的學院不斷地增加職業性課程，儼然變成綜合性小大學。<sup>26</sup>尼利的論述儘管有些偏激，但文理學院的變化確實正在進行中。一部分文理學院在研究理念的驅動下，轉變成了研究型學院或大學，開始追求卓越的聲望和學術的造詣，如有 91 所院校從 1994 年的學士學位型轉變成 2000 年的碩士型；另一部分則愈來愈走向專業化，因為這些學院看准了一部分學生對職業和薪酬的需求<sup>27</sup>；更多的文理學院則試圖將文理領域和專業領域整合起來，成為一種新的模式。後者中的精英文理學院亦會容納新的實驗方法和專業化課程，但這些改變被賦予了新的含義。由於大部分中產階級的職業都需要讀、寫和審辨性思維的能力，所以提供學生基礎性的、具有廣泛視野的選擇依然是必要的。高級專業訓練對學生進入職場非常關鍵，但主要應該放在本科四年之後的研究院或進一步的專業認證中進行。

美國卡內基基金會 2010 年的最新統計資料顯示，以學士學位課程為主的高等院校共計 1,647 所，其中集中在文理課程領域的 157 所，文理 + 專業課程領域（以文理為主）198 所，文理與專業均衡課程領域 487 所，專業 + 文理課程領域（以專業為主）530 所，集中在專業課程領域的 275 所。<sup>28</sup>同時，按照 2010 年卡內基基金會的定義，在學士學位型學院（Baccalaureate College）中，文理專業領域學士學位數佔總學士學位數 50% 以上的稱為文理學院，其餘兩類分別為綜合性學院和學士 / 副學士學院。文理學院在 2000 年共有 226 所，2010 年為 269 所，增加了 19%；綜合性學院從 319 所增加到 392 所，增幅達 23%；學士 / 副學士學院則從 56 所增加到 147 所，增加了 1.6 倍左右。<sup>29</sup>以上資料一方面表明文理、專業課程領域分佈的廣泛性，另一方面也能看出學士學位型學院中的變化趨勢，雖然各種類型的學院在數量上都有所增加，但專業化比重加大的學院數量

的增大幅度更甚。儘管如此，在文理學院變化的過程還出現另外一種趨勢。有些學院雖然在使命和課程上已經明顯轉向專業化領域，然而它們仍然將自己看作文理學院。由此可見，文理學院固有的標籤已經失去了原有的精確意義。<sup>⑩</sup>在整個高等教育系統中，似乎文理學院已經不需要有一種非常固定的模式，而應該是多種適應和調整以後的模式。

在美國，文理學院依然是高教系統內卓具特色的組成部分。歷史上來看，文理學院在核心信念的指引下，已經培養了眾多科學家、政治領袖以及商界精英，在促進學生的智力發展、思維創造等方面具有明顯的優勢。而近年來，文理學院在內外環境的影響下，也出現了許多轉變。相比之下，精英文理學院（如威廉姆斯學院、阿默斯特學院等）由於享有很高的國際聲望，所獲得的捐贈較多，經濟壓力較小，能夠更好地堅守自己的核心理念，同時根據環境的發展適時調整戰略；而那些以地區為中心、學費依賴程度較高的學院（如阿爾比恩學院和霍普學院等），則會更加關注利益相關者和市場的訴求。<sup>⑪</sup>後一類學院既要關注專業化趨勢，亦要如哈佛大學前校長艾里奧特一樣做出相應的“反向選擇”，即通過各種方式奠定學生學習的廣博基礎，培養學生的心智智慧力。歷史永遠是發展的見證人，美國高等教育的多樣化特徵形成至今，當然有其存在的道理，而當前發展的結果無疑是系統演變過程中的一種博弈均衡。實際上，在整個美國高等教育系統中，文理學院僅僅佔據所有高教機構的 5.8%，即使擴展到全部學士型學院，也只有不足 20%。文理學院的變化是基於多方因素共同作用的結果，美國高等教育系統多樣化的形態並非是要證明文理學院走向消失，而是要在新的環境下不斷做出適應和調整。正如諸多研究所證實的那樣，儘管面臨種種壓力，許多文理學院依然堅守著歷史沉澱中形成的核心信念，而這些曾經讓美國高等教育走向繁榮的理念，如何與當今社會的發展趨勢融合起來，更能決定文理學院的未來走向。

#### 四、從形式走向內涵：學習共同體與想像力塑造

長期以來，認識文理學院一般要從學位構成、小規模、寄宿制、高選擇性及高額學費等外在特徵開始。以往的研究也非常關注這些特徵對於心智培養的重要性。如理查·赫什認為，這些明顯的特點能促進學生主動學習，專注於通識教育和全人發展。<sup>⑫</sup>但是，面對歷史進程中的發展趨勢，文理學院要在適應的同時，更有所堅守，即文理學院的核心價值信念如何通過這些典型特徵形成自身的優勢和品性。實際上，文理學院的課程有多少從文理領域轉向專業領域並不是最主要的，關鍵在於學院能否利用好自己的特色，從內涵方面把握自己，以適應日新月異的社會。

十九世紀以來，高等院校一直被認為有兩個最主要的職能：教學和研究。然而，這兩項職能卻並非院校必然存在的原因。向學生傳授知識可以通過先賢的書籍，或者可以利用互聯網等媒體中介；研究則可以放在單獨的研究所進行，擁有一筆足夠的經費、先進的實驗設備以及一些前沿性的課題就可以卓有成效地開展科學研究。如果僅僅如此，世界上所有的高等院校都失去了存在的理由。事實上，高等院校之所以存在，正是因為它擁有學生和教師，並由此形成的生師學習共同體（learning communities）。只有學生和教師之間產生出智慧的火花、積極的互動和交流，院校才真正找到賴以存在的意義。更深一步來說，院校“把年輕人和老年人聯合在一起，對學術展開充滿想像力的探索，從而在知識和生命熱情之間架起橋樑。”<sup>⑬</sup>

文理學院在構建真正的生師學習共同體上，相比其他院校明顯具有優勢。小規模、寄宿制、導師制等具體的教育、生活形式，都為學生和教師熱情探討學術課程、高深知識以及焦點問題提供了可能。文理學科領域的學生更加注重校園、課堂內外心智的交流、審辨思維和基本素養的形

成以及動手能力的培養；專業領域的學生則更需要在課堂內外進行相關的實踐力培養。愛荷華大學進行的一項研究表明，在控制了學生和院校水準的選擇等變量以後，文理學院在有效教育實踐的獲得等方面依然具有明顯的優勢，其根本原因在於學院創造了獨特的、促進學生成長的、強有力的學習環境。<sup>⑨</sup>美國學生參與調查（NSSE）也非常注重學生的有效學習，認為學生能夠在生師互動中學習專業教師如何解決理論和實際問題，從而學生可以將教師作為引導者與行為典範，指引自己的學習和實踐。具體而言，生師互動可以從四個方面進行考察：（1）與教師或導師談論生涯計劃；（2）與教師一起參加課堂以外的活動（如各種委員會、新生指導、學生生活活動等）；（3）在課外與教師共同討論課堂上的內容、概念與思考；（4）與教師一起討論自己的學業表現。<sup>⑩</sup>資料顯示，文理學院在上述幾個方面的表現，明顯高於研究型大學、碩士型院校以及專業型學院。

以上四項指引涉及學業、計劃和參與活動等方面，而基於學習共同體的內涵，學生與教師共同開展研究應是一項非常重要的內容。生師之間智慧的火花碰撞，能夠激發彼此的想像力，保持生命的衝動與熱情，而由此迸發的創造力正是未來生活和社會的最為迫切的需求。實際上，文理學院的學生更願意和教師一起從事科學研究，在相關統計中，甚至比研究型大學生師共同研究的比例高出 10%。<sup>⑪</sup>一些聲名顯赫的文理學院，更是在本科生研究開展上走在前面。如威爾斯利學院和達特茅斯學院等每年都會安排一定的正式課程時間，讓學生在實習期間針對實踐中的問題與教師共同進行課題研究，並提交研究報告；許多學院鼓勵學生在社區服務中與教師一起共同研究，幫助當地居民解決實際問題。<sup>⑫</sup>文理學院不僅在課堂以外的實踐範圍推動生師共同研究項目的開展，而且在平時的課業學習中，尤其是針對文理領域的理論和焦點問題進行共同探究。從當前的發展趨勢來看，文理學院中許多主修文理專業領域的學生，會在專業領域選擇副修，專業學生則必須要擴充文理領域的知識覆蓋範圍，而其中一個主要的推動力就是生師共同研究，即保證學生無論在哪一個領域學習，無論涉及課內課外，都必須以激發想像力、創造力為主要目標，形成學生審辨性思維及解決實際問題的能力。

生師共同研究或者共同探究需要教師和學生雙方的參與，教師作為引路人和指導者無疑需要具備高屋建瓴的視野和研究能力。雖然，對文理學院的普遍認識主要是教學，但是，研究在文理學院的重要性依然不可替代。凱尼恩學院的教師曾經這樣評價過，“好的老師不做研究，這會被人蔑視，也是浪費力氣。”<sup>⑬</sup>“如果一名教授沒有保持研究工作的活力，這些出色而睿智的教師沒有學術成果，時間匆匆而過，會快就會被燃盡。”<sup>⑭</sup>一項文理學院教師工作滿意度的調查也顯示，教師認為從事研究的重要性僅次於專業教學領域的因素，而高於其他方面的因素，如同僚關係、薪酬福利以及參與校內治理等。<sup>⑮</sup>麥考伊的研究同時表明，美國 24 所頂尖文理學院高級職位教師的學術發表水準和引用率，並不次於研究型大學的同僚們，一部分人還高出許多。<sup>⑯</sup>文理學院教師對於研究的熱情與追求，一方面來自普遍認為的“學術研究與教學有效性之間有著積極的促進關係”<sup>⑰</sup>的研究證據。研究不僅為科學發現做出貢獻，同時可以使教學思維的源頭保持活力。在與學生共同探討的過程中，激發彼此的想像力，從而產生激動人心的成果。另一方面，在眾多文理學院教師的心目中，研究已經成為工作本質的一部分。文理學院教師對待研究的態度並非抵觸，而認為是必要的、學術生涯的一部分。“幾乎所有的學院教師都認為參與研究是一件好事情……在知識快速增長的時代，教師必須為培養學生成為終生的主動學習者做好表率，出色的研究能力應當為師生之間的對話提供說明。”<sup>⑱</sup>只有教師具備了相當的研究實力，做好隨時啟發學生心智的準備，生師之間的研究合作才能真正達到激發彼此想像力的目的。

雖然學生和教師的交往存在於任何一所高等院校，但文理學院小而精、寄宿制等特點更為構建師生學習共同體提供可能。進一步而言，我們對文理學院發展趨勢的判斷，並不能僅僅停留在學科課程表面的分佈，而應該更加關注其內涵真實的存在。

## 結 語

文理學院是美國高等教育系統中卓有特色的組成部分。在美國獨立之前，文理學院就已經存在，並且一直堅守著自己的核心信念。隨著時代的變遷，文理學院經歷了諸多挑戰，如財政的壓力、教育的市場化及職業化、研究理念的導向等，其發展目標和辦學理念正在變得模糊不清，數量也在不斷減少。然而，文理學院在長期發展過程中已經形成了自己的品性（character），一種基於自身外在特點與內涵相結合的獨特個性。文理學院當前的發展變化，只是教育系統不斷適應、調整、演化、自我成熟的結果，部分文理學院向著專業型學院的轉變，正是對社會發展及利益相關者的一種回饋與適應，而且必然會在核心信念和外部影響的博弈中形成均衡。儘管文理學院在當前的發展進程中面臨一些困境，但學院的特點本身即是優勢。如果在學習共同體的構建中，充分展示文理學院獨有的魅力，為學生創造更多的學習機會；以生師共同研究作為激發想像力、創造力的平臺，文理學院必然會將核心信念與現實發展緊密結合，使學生不僅為未來的生活做好準備，而且能為以後的專業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歷史上，任何一個國家的高等教育結構都是遺傳與變異的結果。回顧我國內地和澳門高等教育的發展歷程，不難發現，似乎與美國高等教育正行駛在反向的道路上。如果說美國高等教育的起源是博而廣，內地和澳門高等教育則是專而細；美國是職業主義開始大行其道，而內地和澳門則準備寬口徑、厚基礎。總之，高等教育系統內部的發展都是為了獲取一種最後的平衡。在這樣的過程中，作為任何一類高等教育機構，最主要的應該是抓住自身的內涵特色，以學生為中心，培養學生成為未來世界的主人。

①③⑯ David. W. Breneman, Are We Losing Our Liberal Arts Colleges? *AAHE Bulletin*, 1990, 43 (2), pp. 3-6.

② Stephen R. Lewis, The Importance of Institutional Culture, in *Liberal Arts Colleges in American Higher Education: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 2005, p. 189.

④⑤ Samuel Eliot Morison, *The Founding of Harvard Colleg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pp. 3, 40.

⑥⑩ 安東尼·克龍曼：《教育的終結——大學何以放棄了對人生意義的追求》，諸惠芳譯，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4年，第33、44頁。

⑦德雷克·博克：《回歸大學之道——對美國大學本科教育的反思與展望》，侯定凱等譯，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14年，第11頁。

⑧ Charles E. McClelland, *State, Society, and University in Germany, 1700-191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pp. 172-174.

⑨ Frederick Rudolph, *The American College and University: A History*, Athens: The University of Georgia Press, 1990, p. 261.

⑩ Laurence R. Veysey, *The Emergence of the American Universi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4, pp. 25-30.

⑫⑬ Helen Lefkowitz Horowitz, Balancing Hopes and Limits in the Liberal Arts College, in *Liberal Arts Colleges in American Higher Education: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pp. 19, 17-18.

⑭⑯ Frederick Rudolph, *Curriculum: A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Undergraduate Course of Study Since 1636*,

- San Francisco: Jossey-Bass, 1977, pp. 171-179, 72-76.
- ⑯ Faculty of Yale College, *The Yale Report of 1828*, <http://collegiateway.org/reading/yale-report-1828/>
- ⑰ Ernest T. Pascarella et al., Liberal Arts Colleges and Liberal Arts Education: New Evidence on Impacts, *ASHE Higher Education Report*, 2005, 31 (3), p. 12.
- ⑱ Alexander W. Astin, How the Liberal Arts College Affects Students, *Daedalus*, 1999, 128 (1), pp. 77-100.
- ⑲ Christina Elliott Sorum, The Problem of Mission: A Brief Survey of the Changing Mission of the Liberal Arts, in *Liberal Arts Colleges in American Higher Education: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pp. 26-27.
- ⑳ Louis Menand, College: The End of the Golden Ag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2001 (18), p. 44.
- ㉑ Charles William Eliot, *Educational Reform: Essays and Addresses*, New York: Century Company, 1898, p. 125.
- ㉒ Richard M. Freeland, Liberal Education and effective practice: the Necessary Revolution in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Liberal Education*, 2009, 95 (1), pp. 6-13.
- ㉓ I 型文理學院和 II 型文理學院是採用大衛・布倫尼曼 1990 年研究時的分類方法。而按照現在卡內基基金會的分類方式，I 型文理學院與現在分類中的文理學院相同，文理專業領域學士學位數佔總學士學位數 50% 以上；II 型文理學院缺少選擇性，並且文理專業領域授予的學士學位數少於 50%，且大於 40%，即等同於現在分類中的綜合性學院（Baccalaureate Diverse Fields）。而在布倫尼曼 1990 年的分類方式中，如果一所學院在專業領域（professional fields）授予的學士學位數超過 60%，則不被稱為文理學院。
- ㉔ Vicki L. Baker, Where Are They Now? - Revisiting Breneman's Study of Liberal Arts Colleges, *Liberal Education*, 2012, 98 (3), pp. 48-53.
- ㉕ P. Neely, The Threats to Liberal Arts Colleges, *Daedalus*, 1999, 128 (1), pp. 27-46.
- ㉖㉗ Frank DiMaria, The Morphing of America's Liberal Arts Colleges: From The Hispanic Outlook in Higher Education, *Education Digest Essential Readings Condensed for Quick Review*, 2010, 75 (9), pp. 11-15.
- ㉘ The Carnegie Classification of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Undergraduate Instructional Program, [http://carnegieclassifications.iu.edu/downloads/2010classifications\\_logic.pdf](http://carnegieclassifications.iu.edu/downloads/2010classifications_logic.pdf)
- ㉙ The Carnegie Classification of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http://carnegieclassifications.iu.edu/resources/>
- ㉚ C. C. Morphew & M. Hartley, Mission Statements: A Thematic Analysis of Rhetoric Across Institutional Type, *Journal of Higher Education*, 2006, 77 (3), pp. 456-471.
- ㉛ Richard H. Hersh, Generating Ideals and Transforming Lives: A Contemporary Case for the Residential Liberal Arts College, *Daedalus*, 1999, 128 (1), pp. 173-194.
- ㉜ 懷特海：《教育的目的》，莊蓮平、王立中譯，上海：文匯出版社，2014 年，第 125 頁。
- ㉝ Ellen C. Lagemann, The Challenge of Liberal Education: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Liberal Education*, 2003, 89 (2), pp. 6-13.
- ㉞ NSSE, Student-Faculty Interaction, [http://nsse.iub.edu/html/engagement\\_indicators.cfm#a7](http://nsse.iub.edu/html/engagement_indicators.cfm#a7)
- ㉟ George D. Kuh, Built To Engage: Liberal Arts Colleges and Effective Educational Practice, in *Liberal Arts Colleges in American Higher Education: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pp. 128-129.
- ㉟ Richard M. Freeland, Liberal Education and The Necessary Revolution in Undergraduate Education, *Liberal Education*, 2009, 95 (1), pp. 6-13.
- ㉟㉛ P. F. 克魯格：《美國文理學院的興衰——凱尼恩學院紀實》，胡森森譯，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 年，第 84、197 頁。
- ㉟㉜ Susan H. Marston & Gerald J. Brunetti, Job Satisfaction of Experienced Professors at a Liberal Arts College, *Education*, 2009, 130 (2), pp. 323-347.
- ㉟㉝ Robert A. McCaughey, *Scholars and Teachers: The Faculties of Select Liberal Arts Colleges and Their Place in American Higher Learning*,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100-107, 111-113.
- ㉟㉞ Kenneth P. Ruscio, The Distinctive Scholarship of the Selective Liberal Arts Colleges, *Journal of Higher Education*, 1987, 58 (2), pp. 205-222.

**作者簡介：**張紅峰，澳門理工學院副教授，博士；劉懿德，澳門科技大學副教授，博士。

[責任編輯 陳志雄]